**关于参加“欢乐金秋购 圆梦新生活”**

**政府消费券（二维码）活动承诺函**

**（商户版）**

绥芬河商务局：

YYY（商户名称）同意参加“欢乐金秋购 圆梦新生活”政府消费券云闪付二维码活动，并承诺在以下方面做好相关工作。

一、活动宣传

1.确保参与活动的所有门店布放宣传物料。

2.在本商户官微、公众号等媒体开展活动宣传。

3.在活动结束前，按照要求搜集所有门店所有类型物料宣传品照片。

二、活动对接

派专人积极与绥芬河商务局机构协调人对接，避免出现推诿扯皮、执行效率低下、执行过程不负责任等问题。

三、活动执行

1.确保申请参加活动的商户或门店信息真实。

2.活动开展前一周内，主动或配合绥芬河商务局开展收银员、导购员、店长等相关人员活动培训，保证全部人员对活动知晓掌握。

3.确保本商户收银员下载云闪付APP并在云闪付“我的”专区按提示开通“我是收银员”功能。

4.确保收到对账数据5个工作日内完成数据核对。

四、风险监管

1.按照绥芬河商务局或银联要求，积极配合开展黄牛监控管理。

2.在绥芬河商务局或银联发现疑似黄牛套利后，积极配合确保于24小时之内完成调查并给予书面回复。

3.对确认为黄牛套利情况，愿接受依据银联后台数据所体现的优惠金额全额退还，确保5个工作日将内部处理结果报送贵机构。

我商户承诺以上事宜，确保落实到位，如活动过程中有不符之处，按照绥芬河商务局或银联要求积极整改，在整改时间内不能符合要求的，本商户愿主动退出政府消费券活动。

YYY商户签章（协议签约主体公章）：

2021年 X 月 XX 日